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3 年 2 月 18 日以书面通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3 年 2 月 26 日(星期二),在济南市山大北路 2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 8 人,公司三名监事人员收悉全部资料,并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公司管理层 2012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13 年度工作计划》。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董事会 2012 年度工作报告》。报告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 2012 年度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1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2 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2 年度报告》,《2012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根据北京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2012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017 万元，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315 万元，以前年度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626 万元，公司目前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8,941 万元。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按净利润的 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51 万元。

2、按 2013 年 1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52,748,3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0,549,668.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50,549,66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03,298,012 股。

本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 2012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按 2013 年 1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52,748,344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50,549,66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03,298,012 股。

上述事项需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如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52,748,344 元增至 303,298,012 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施结果，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后办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将原章程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2,748,344 元。

修订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3,298,012 元。

2、将章程原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252,748,344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52,748,344 股，无其他种类股。

修订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03,298,012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03,298,012 股，无其他种类股。

上述公司章程修改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经向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后生效及正式实施。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报告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1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增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与各商业银行开展授信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历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济南泉城支行、中国银行济南北园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历城支行、光大银行济南分行、民生银行济南分行、兴业银行济南分行、招商银行济南分行、齐鲁银行济南洪楼支行、华夏银行济南高新支行、中信银行济南分行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 13.5 亿元，用于公司经营所需办理的国际业务、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贷款、贸易融资等银行业务，并授权公司总裁史建中、财务负责人郑理代表公司签署各银行相关业务合同及法律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并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上披露

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并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我公司在招商银行济南分行槐荫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31900094510401），并与招商银行槐荫支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该协议，专户仅限用于智能卡制造与个性化处理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截至目前，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截至2012年12月31日，该专户募集资金余额为28,108,828.41元，其中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是27,000,000元。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董事会同意撤销原招商银行槐荫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招商银行经十路支行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原招商银行槐荫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余额全部转入新开专户，并对原专户进行销户，销户后结算的利息也将一并转入新开专户。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变更的具体事宜，并与招商银行经十路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待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完毕后，公司将发布相关公告。

公司保荐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意见，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变更后，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专项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十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对董事、监事津贴标准进行调整，调整后董事、监事津贴标准为：董事长、副董事长20万元/年（含税），董事10万元/年（含税），监事5万元/年（含税）。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为固定薪酬和绩效薪酬。固定薪酬由董事会根据行业和地区收入水平确定，绩效薪酬由董事会根据当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和个人业绩完成情况确定。

十五、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2013年度审计机构，2012年度公司年度审计费用为6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了多年审计服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持续性，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七、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情况请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2月26日